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16-044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议案》，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201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9,801.98万股（含19,801.98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该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相关公告于2015年9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终止原因及审批情况

2016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议案》。公司因外部和内部环境的变化尚未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除影响相关项目的建设资金外，对公司的运营和发展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继续推动相关项目的建设。同时，公司将关注外部环境和自身条件的变化选择合适的机会，尽快重新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未能成功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深表歉意。

四、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针对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时间公司另行公告。公司承诺在公告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 1 个月内不再筹划同一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